

证券代码：832774

证券简称：森泰环保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第一百九十七条 投资者持有或者通过协议、其他安排与他人共同持有本公司股份达到百分之三十时，继续进行收购的，应当依法向本公司所有股东发出收购本公司全部或者部分股份的要约。 收购本公司部分股份的收购要约应当约定，被收购公司股东承诺出售的股份数额超过预定收购的股份数额的，收购人按比例进行收购。	/
/	原章程章节序号、条款序号及引用条款序号相应调整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公司为满足战略发展需要，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拟修改《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备查文件

（一）《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14日